

证券代码：874923

证券简称：和烁丰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无锡和烁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4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英磐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4,644,689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- 2.公司在任监事 0 人，列席 0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4.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无锡和烁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无锡和烁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4,644,68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无锡和烁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无锡和烁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及《无锡和烁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4,644,68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无锡和烁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6 年度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、市场情况等要素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并签署聘任协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4,644,68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建议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无锡和烁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等相关内控制度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，公司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 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4,644,68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度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，2026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（包括农业银行、建设银行、中国银行、招商银行、南京银行、宁波银行、中信银行、光大银行、北京银行、江苏银行、兴业银行、华夏银行、民生银行、花旗银行等）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 70,000 万元，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，公司子公司可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 2026 年度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4,644,68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公司（含子公司）拟使用不超过 50,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投资标的为低风险、短期（不超过一年）的保本型的银行理财产品或保本型结构性存款、定期存款或保本型收益凭证或其他银行理财产品，有效期限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结束之日

止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4,644,68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以及《无锡和烁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对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进行确认、对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844,12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陈英馨、朱小峰、无锡利圣辉实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王和、梁雁扬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王剑群、李亚东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公司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无锡和烁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无锡和烁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6 日